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ST 天利

公告编号：临 2016-063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2月27日，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6-005 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 1 个月。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10 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27 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2016 年 5 月 28 日及 6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6-047 号）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53 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5 日、2016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19 日、2016 年 3 月 26 日、2016 年 4 月 5 日、2016 年 4 月 11 日、2016 年 4 月 18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5 月 7 日、2016 年 5 月 14 日、2016 年 5 月 21 日、2016 年 6 月 4 日、2016 年 6 月 14 日、2016 年 6 月 21 日、2016 年 6 月 28 日、2016 年 7 月 5 日、2015 年 7 月 12 日、2015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6-006 号、临 2016-007 号、临 2016-008 号、临 2016-009 号、临 2016-011 号、临 2016-014 号、临 2016-021 号、临 2016-026 号、临 2016-028 号、临 2016-029 号、临 2016-035 号、临 2016-037

号、临 2016-048 号、临 2016-049 号、临 2016-051 号、临 2016-052 号、临 2016-055 号、临 2016-057 号、临 2016-061 号)。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收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集团”）通知，中石油集团于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要求依法依规推进后续工作。根据《关于规范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124 号）等规定，本次重组尚需待相关工作完成且取得有关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原则性同意后，公司方可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依法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正在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持续推进当中。公司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中石油集团下属的工程建设业务资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合法方式进行，前述框架事项和意向已由公司依法披露。根据有关各方对于本次重组资产范围和交易方案的进一步论证，以及公司收到的中石油集团上述通知的内容，前述工程建设业务资产范围内相关主体具体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寰球工程公司、中国昆仑工程公司、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方将对交易作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等重组具体方案和事项继续沟通、论证、协商，经正式签署的重大资产重组协议依法约定并在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依法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应以公司依法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标的资产等方案内容尚处于继续沟通、论证、协商和完善过程中，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的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

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信息，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